应影响外部灭火救援行动。

12.建筑内部装修和保温防火

12.1.本项目的内装修材料燃烧性能应符合《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GB 50222-2017 相关规定的要求。 一至三层所用装饰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应采用不燃烧或难燃烧材料，并应满足《建规》第 5.1.2 条的规定。

12.2.建筑物内装修材料，其燃烧性能等级应满足下列要求：

a.疏散楼梯间和前室的顶棚、墙面和地面均应采用 A 级装修材料；

b.建筑内厨房的顶棚、墙面、地面均应采用 A 级装修材料；

c. 建筑物内设有上下层相连通的中庭、走马廊、开敞楼梯、自动扶梯时，其连通部位的顶棚、墙面应采用 A 级装修材料，其他部位应采用不低于 B1 级的装修材料。

d.无窗房间内部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除 A 级外，应在规定基础上提高一级；

e. 消防水泵房、机械加压送风排烟机房、固定灭火系统钢瓶间、配电室、变压器室、发电机房、储油间、通风和空调机房等， 其内部所有装修均应采用 A 级装修材料；

f. 消防控制室等重要房间，其顶棚和墙面应采用 A 级装修材料，地面及其他装修应采用不低于 B1 级的装修材料。

g. 地上建筑的水平疏散走道和安全出口的门厅，其顶棚采用 A 级装修材料，其他部位采用不低于 B1 级的装修材料；地下民用建筑的疏散走道和安全出口的门厅，其顶棚、墙面和地面均采用 A 级装修材料。

12.3.其他装修材料燃烧性能，详见附表五。

附表五

房间名称	装修材料燃烧性能						
	顶棚	墙面	地面	隔断	固定家具	装饰织物	其他
地下车库	A 级	A 级	B1 级	A 级	-	-	-
地下藏品库	A 级	A 级	A 级	B1 级	B1 级	B1 级	B2 级
地上管理用房	A 级	B1 级	B1 级	B1 级	B2 级	B1 级	B2 级
地上博物馆	A 级	B1 级	B1 级	B1 级	B2 级	B1 级	B2 级
地下车库	A 级	A 级	B1 级	A 级	-	-	-

注：(1)A-不燃材料；B1-难燃烧材料；B2-可燃烧材料。

(2)未注明部分的燃烧性能应满足《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 50222-2017 相关规定的要求。

12.4.当采用不同装修材料进行分层装修时，各层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均应达到规范要求；

12.5.复合型装修材料应由专业检测机构进行整体测试并划分其燃烧性能等级。

12.6.建筑内部装修不应擅自减少、改动、拆除、遮挡消防设施、疏散指示标志、安全出口、疏散出口、疏散走道和防火分区、防烟分区等。不应改动住 宅内部通道、风道。

12.7.建筑内部消火栓箱门不应被装饰物遮掩，消火栓箱门四周的装修材料颜色应与消火栓箱门的颜色有明显区别或在消火栓箱门表面设置发光标志。

12.8.疏散走道和安全出口的顶棚、墙面不应采用影响人员安全疏散的镜面反光材料。

12.9.照明灯具及电气设备、线路的高温部位，当靠近非 A 级装修材料时，采取隔热、散热等保护措施。

12.10.当室内顶棚、墙面、地面和隔断装修材料内部安装电加热供暖系统时，室内采用的装修材料和绝热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应为 A 级，当室内顶棚、墙面、地面和隔断装修材料内部安装水暖(蒸汽)供暖系统时，其顶棚采用的装修材料和绝热材料的燃烧性能应为 A 级，其他部位的装修材料和绝热材 料的燃烧性能不应低于 B1 级，且应符合本《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 50222-2017 中有关公共场所的规定。

12.11. 建筑内部的配电箱、控制面板、接线盒、开关、插座等不应直接安装在低于 B1 级的装修材料上；用于顶棚和墙面装修的木质类板材，当内部含有电器、电线等物体时，应采用不低于 B1 级的材料。

13.消防安全管理

13.1.根据《山东省火灾高危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本工程为火灾高危单位，禁止在楼梯间、前室、避难层(间)、疏散走道上和安全出口处设置其他物品、障碍设施。且应在以下场所设置消防安全标识：

(一)可燃物品的仓库，阁楼、夹层的营业区域；(二)易燃易爆危险 品生产车间、加工车间、仓库、储罐；(三)燃气、燃油用房，厨房操作间；(四) 变配电室和计算机、空调机等集中用电设备用房；(五)消防控制室、消防水泵房；(六)避难层(间);(七)劳动密集型企业的生产车间、加工车间、集 体宿舍；(八)医院高压氧舱、供氧站、实验室、手术室；(九)根据单位火灾危险性质确定的其他消防安全重点部位。

13.2.根据《山东省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高层建筑应当按照下列规定设置消防安全标识：

(一)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应当按照国家标准设置疏散指示标志；(二)消防车通道、防火间距、消防救援场地应当设置禁止占用的标识；(三)消防设施器材应当设置使用、维护方法的标识；(四)消防供水管道应当设置显示阀门正确启闭的状态标识；(五)人员密集场所应当在房间、走道、厅堂等的醒 目位置设置安全疏散路线图；(六)消防安全重点部位应当设置明显的警示标识。

本节未涉及的其他方面按《山东省火灾高危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和《山东省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执行。

14.避难层(间)

本工程无避难层(间)。

15.建筑防爆

本工程无锅炉房，燃气厨房等房间。

中国建筑国际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证书编号：A141000007

合作单位
COPERATION

注册师出入
REGISTRAPRINTING
注册证书号 186100986
注册证等级
REGISTRAGRADE
注册证章号 6100263-145
盖章 SEAL

项目名称
CLIENT
泰安市博物馆

设计号
PROJECT NO. 25-033
工程名称
PROJECT NAME
泰山博物馆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子项名称
SUB-PROJECT 泰山博物馆建设项目(博物馆主体)
图名
TITLE
建筑消防平面(二)

项目主持人 PROJECT LEADER			
审定 APPROVER			
审核 REVIEWER			
专业负责人 DISCIPLINE PLAN			
校对 PROOFREAD			
设计 DESIGN			
制图 DRAWING			
比例 SCALE	建筑	图号 DWG. NO.	S-9
出图日期 PLOT DATE	01	日期 DATE	2025.04

备注 REMARKS